

证券代码：831186

证券简称：金鸿药业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1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文磊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至 2023 年 10 月 8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拟提名雷炜、郑春洪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在监事会换届完成之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应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直至第五届监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

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